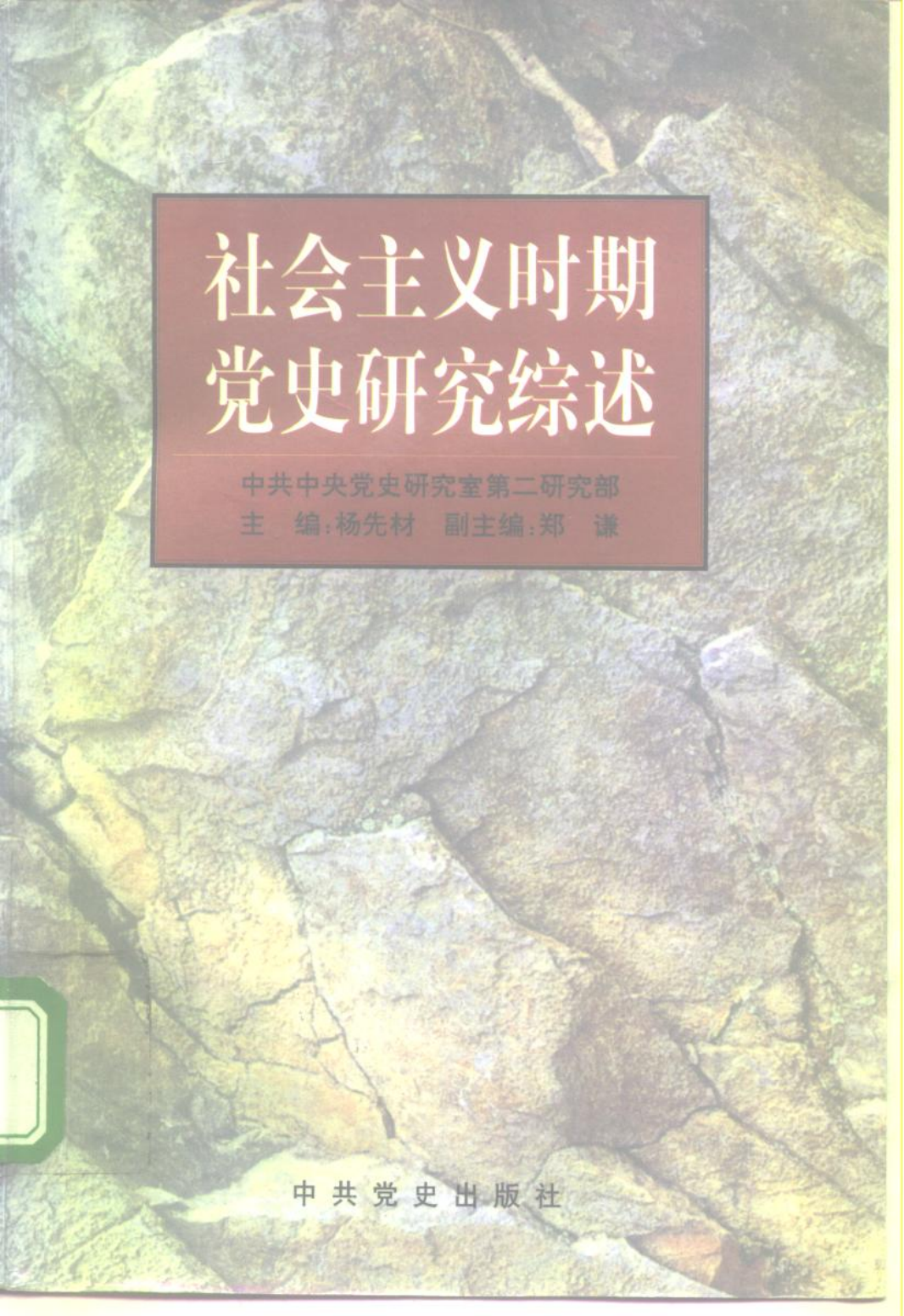




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研究综述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

主 编：杨先材 副主编：郑 谦

中共党史出版社

D232
13

90254

54197/16

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研究综述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编

主 编 杨先材 副主编 郑 谦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6年·北京

责任编辑:彭咏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研究综述/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主
编.-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5.12
ISBN 7-80023-923-3

I.社… II.中… III.中国共产党-党史-研究-1949~ IV.D23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5)第 18683 号

社会主义时期党史研究综述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

主编 杨先材 副主编 郑谦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 1929 信箱 邮编: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35 号

电话:(010)2581570 传真:(010)2581532

经 销:新 华 书 店

印 刷:世界知识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32 开 21.75 印张 420 千字

1996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3000 册

ISBN 7-80023-923-3/K·846

定 价:28.00 元

目 录

(一)

1949 年至 1956 年中国社会性质与主要

矛盾问题研究综述 周 鸿 (1)

建国初期的土地改革运动及土改后农村

发展状况问题研究综述 杨荣华 (20)

“三反”、“五反”运动研究综述 戴鹿鸣 汪 健 (32)

建国初期计划经济体制建立问题研究

综述 程大方 (53)

建国初期党的外交方针与重大外交活动

研究综述 才树祥 (66)

1949 年至 1956 年党的建设和党内斗争研

究综述 张晓峰 (84)

建国初期文化战线三次批判的研究综述 陈万松 (105)

建国初期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关系

问题研究综述 罗谦芳 (120)

建国初期民族和民族区域自治问题研究

综述 徐增祥 刘北霞 (132)

从新民主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问题研究

综述 范宇信 胡正豪 (160)

过渡时期总路线研究综述 林蕴晖 (186)

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研究综述 唐志全 (199)

农业合作化问题研究综述 王 前 (215)

国民经济的恢复和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

- 研究综述 郭 驰 (225)
社会主义改造及其历史经验研究综述 陈学明 (241)

(二)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的十年总体研究综述 杨先材 (253)

八大前后党对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

- 探索研究综述 浦文俊 张迪明 (276)
反右派斗争研究综述 王素莉 (289)
“大跃进”运动研究综述 谢春涛 (301)
人民公社化运动及人民公社问题研究综述 张寿春 (319)
1959 年庐山会议研究综述 陈诗惠 (332)
六十年代国民经济调整研究综述 刘友于 (348)
“四清”运动研究综述 王 磊 (379)
前十年党的统一战线政策与统战工作研究
综述 姜华宣 (396)

(三)

- “文化大革命”总体研究综述 王嘉陵 (406)
关于“文化大革命”分期的研究综述 曹冬才 (420)
“文化大革命”起因研究综述 李 峻 (425)
全面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两次会议研究
综述 吴伟华 (457)
“文化大革命”发动阶段若干问题研究综述 袁 理 (468)
上海“一月风暴”研究综述 郑宪臣 (481)
八届十二中全会及九大研究综述 吴伟华 (490)
“斗、批、改”运动研究综述 郑 谦 (499)
九届二中全会和党的十大研究综述 李 峻 (513)
七十年代前期打开中国外交的新局面的研究

综述	张保军 (521)
“批林批孔”运动研究综述	曾令勋 (534)
关于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的研究综述	李国才 (543)
“文化大革命”中党和人民的斗争历程研究	
综述	张 化 (556)
“文化大革命”时期经济问题研究综述	曾令勋 (571)

(四)

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的拨乱反正研究综述	孙大力 (583)
关于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问题	
研究综述	魏新生 (602)
邓小平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形成与	
发展研究综述	张应生 (612)
新时期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研究综述	彭安玉 (633)
新时期党的建设研究综述	董连翔 (645)
新时期党的统一战线若干基本问题研究综述	黄如军 (658)
新时期我国外交战略演变研究综述	张晓峰 (675)
后 记	(689)

1949年至1956年中国社会性质 与主要矛盾问题研究综述

周 鸿

对于建国后头七年中国社会性质与主要矛盾问题的研究，建国以来一直没有中断过。但是真正展开深入的学术研究，还是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在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之后。

现将有关的研究情况概述如下：

一、关于建国后头七年中国社会性质问题

1. 建国之初，人们对于我国社会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的并无疑义。当时广大干部包括各民主党派领导人及其他爱国民主人士对革命胜利后要建立新民主主义社会已取得共识，所以在《共同纲领》中明确规定：“以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的政治基础”。《共同纲领》还规定：“中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而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这种“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政权，便是新民主主义社会的主要标志”^①。当时确认：建国初期的人民民主专政，其实质是工农民主专政而不是无产阶级专政。1950年1月中宣部在一个指示中肯定“这种说法是正确的，不错的”。因为人民民主专政包括工、农、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等四个阶级参加，范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785页。

围比工农民主专政更广，“但它的确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它所执行的政策完全符合于工人农民的根本利益，因此，也可以说实质上是工农民主专政”^①。

关于新民主主义社会的经济，毛泽东指出：“国营经济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是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加上私人资本主义，加上个体经济，加上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这些就是人民共和国的几种主要的经济成分，这些就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象”^②。刘少奇在建国前夕写的《关于新中国的经济建设方针》中也指出：在这五种经济成分中，“小商品经济与半自然经济占着绝对的优势”，国营经济在接收全国官僚资本后，虽然“是一个可观的但还是很小的成分。不过它可以使社会的经济命脉操在国家手中，而居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③。

当时，人们也认识到“新民主主义是一个过渡性质的阶段，一定要向更高级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阶段发展”^④，而且在思考着将来如何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毛泽东在1948年九月会议上说：“在经济上完成民族独立，还要一二十年时间。我们努力发展国家经济，由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⑤。1949年4月刘少奇在天津讲话中重申和平转变到社会主义去的思想。他说：“中国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到新民主主义社会必须经过革命，你们看现在和国民党的斗争，就是严重的流血斗争。但是将来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就可以和平地走去，不必经过流血革命”^⑥。1950年6月，毛泽东在全国政协一届二次会议上说：“我们的国家就是这样地稳步前进，经过战争，

①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1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2年5月版，第105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4卷，第1433页。

③ 《刘少奇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1年12月版，第427页。

④ 《周恩来选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0年12月版，第368页。

⑤ 《共和国走过的路》（1949—1952），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5月版，第17页。

⑥ 《党的文献》1993年第5期，第14页。

经过新民主主义的改革，而在将来，在国家经济事业和文化事业大为兴盛了以后，在各种条件具备了以后，在全国人民考虑成熟并在大家同意了以后，就可以从容地和妥善地走进社会主义的新时期”^①。当时毛泽东等中央领导同志曾设想要经过一个“相当长久”的新民主主义建设阶段，通过“发展新民主主义经济”，等国家工业发展到一定程度，使社会主义因素逐步增强，到条件成熟时，就可以采取“严重的社会主义的步骤”，一举“实行私营工业国有化和农业社会化”。当时估计，这个阶段大约要有10年、15年或者更多一点时间。

2. 在提出“从现在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去”的指导思想，特别是形成过渡时期总路线后，使原来那种设想发生了部分变化，这使人们进一步认识新民主主义社会的基本性质，认识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向社会主义社会逐步过渡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但是到1955年9月，毛泽东把中国过渡时期的起点从新民主主义改为资本主义，提出“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后，人们在论及建国初期社会性质时，就不再用“新民主主义社会”、“新民主主义时期”这样的提法了。

到1952年下半年，经过建国后头三年的奋斗，随着国际国内形势的变化，财经状况的根本好转，特别是新的经验的积累，毛泽东的认识也有发展，所以他在1952年9月的中央书记处会议上提出：我们现在就要开始用10年到15年的时间基本上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而不是10年或者以后才开始过渡^②。随后，毛泽东开始使用“过渡时期”的概念，并对过渡时期的任务作出规定。他说：什么叫过渡时期？过渡时期的步骤是走向社会主义。类似过桥，走一步算是过渡一年，两步两年，三步三年，10年到15年

①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一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87年11月版，第416页。

② 参见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5月版，第213页。

走完。在 10 年到 15 年或更多一点时间内，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及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要水到渠成，防止急躁情绪^①。这就是说，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是一个渐变的过程，需要采取逐渐推进的步骤和政策，一步一步地向前过渡，使社会主义因素逐年增加，争取在 10 年到 15 年或更多一点时间内完成这个过渡。而不是像原来设想的，等到 10 年或者以后，才采取社会主义政策，实行向资产阶级全线进攻的突变。后来又逐步完整地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

1953 年 9 月周恩来在全国政协常委扩大会上作关于过渡时期总路线讨论的总结时，明确指出：“过渡时期就是新民主主义建设时期，就是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的时期，也就是社会主义经济成分在国民经济比重中逐步增长的时期”^②。1953 年 12 月，中共中央批发中宣部拟定的、经过毛泽东修改和审定的《关于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的学习和宣传提纲》中指出：“中国革命第一阶段的任务胜利完成后建立起来的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过渡性质的社会。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建成社会主义社会，是我国由新民主主义社会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时期。”“在我国新民主主义社会中，社会主义因素不论在经济上和政治上都已经占居领导地位，但非社会主义因素仍有很大的比重。在我国新民主主义社会中，社会主义因素和非社会主义因素彼此斗争着。由于社会主义因素的优越性和领导地位加上苏联的援助和整个有利的国际形势，这就决定着社会主义因素将不断增长并获得最后的胜利，非社会主义因素将不断受到限制、改造直至消灭。所有这些都说明了我国新民主主义社会是属于社会主义体系的和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去的过渡性质的社会”^③。这些论述可以说是对新民主主

① 参见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1 年 5 月版，第 215 页。

②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291 页。

③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 1980 年 1 月版，第 40、41 页。

义社会基本性质的一个最完整的表述，其突出之点在于指明了新民主主义社会是属于社会主义体系的，但不是一个独立的社会形态，而是过渡性质的社会。

毛泽东对于为什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作为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开始，作过这样的说明：“我们说标志着革命性质的转变、标志着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基本结束和社会主义革命阶段开始的东西是政权的转变，是国民党反革命政权的灭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并不是说社会主义改造这样一个伟大的任务，在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就可以立即在全国一切方面着手施行了。不是的，……那时我们一方面在农村实行民主主义的土地改革，一方面在城市立即着手接收官僚资本主义企业使之变为社会主义的企业，建立社会主义的国家银行，同时在全国范围内着手建立社会主义的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并已在过去几年中对私人资本主义企业开始实行了国家资本主义的措施。所有这些显示着我国过渡时期头几年中的错综复杂的形象”^①。

1954年9月召开的全国人大一届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法律的形式，庄严地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人民民主制度，也就是新民主主义制度，保证我国能够通过和平的道路消灭剥削和贫困，建成繁荣幸福的社会主义社会”^②。

至此，广大干部和人民已取得这样的共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已进入新民主主义社会；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属于社会主义体系的和逐步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去的过渡性质的社会；新民主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要在15年左右，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到社会主义的过渡。

1955年夏季以后，随着社会主义改造的迅猛发展，后期改造

① 《中共党史参考资料》（八），人民出版社1980年1月版，第39、95页。

② 同上。

工作过于急促和粗糙。1955年9月，毛泽东改变了过去的提法，他在《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的序言中指出：“在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内，中国共产党的总路线是：基本上完成国家的工业化，同时对于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基本上完成社会主义的改造”。1956年9月，刘少奇《在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政治报告》中也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阶段的基本结束和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阶段的开始，标志着我国由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的开始”。他在分析了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经历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时期后，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民主专政开始担负由资本主义过渡到社会主义的任务”，“这样的政权实质上只能是无产阶级专政”。正因为当时认为1949年10月建立了实质上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加上没收官僚资本、在土改中实际上消灭了富农经济等，都带有社会主义革命的性质，所以此后在讲到建国初期的社会性质时，就都不再提“新民主主义社会”，而只讲进入“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了。

3.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对建国后头七年社会性质的研究，进入到一个新的阶段。尤其是《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重新肯定了1955年9月以前的提法，指出：“从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1956年，我们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胡耀邦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指出，建国后前七年“成功地实现了我国社会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伟大转变”。在此前后，学术界对建国初期社会性质的问题展开过热烈的讨论，主要是两种观点：

一种观点认为，建国初期我国的社会性质是社会主义社会。如《党史研究》1981年第3期刊载的王元年的《试论我国过渡时期的社会性质》、《山西大学学报》1984年第4期发表的李贵仁的《关

于中国民主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理论的探讨》，就是持这种观点的。王元年认为“我国过渡时期的社会性质就是社会主义社会”。李贵仁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社会进入了一个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这个时期的社会性质”，“是隶属于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他们的理由是：

(1)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特征是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原则以及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制度。当时国民经济的重要成分已经实现了公有制，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实现了按劳分配的原则，所以过渡时期的社会性质应当属于社会主义社会的性质。

(2) 主要矛盾的变化表明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中国革命在全国胜利后，作为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基本解决了，这时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已上升为社会的主要矛盾。无产阶级已经掌握了全国政权，建立了国营经济，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成为主要矛盾的主要方面。因此，从夺取全国政权那天起，不仅开始了社会主义革命，而且也表明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

(3) 全国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和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占主导地位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标志。“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我国民主革命胜利后，无产阶级建立了人民民主专政，即无产阶级专政。当国家政权由资产阶级之手转到无产阶级手中之后，就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开始。因此，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当然是我国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重要标志。

我们没收了官僚资本，占旧中国资本主义经济80%的资本就变成了社会主义国营经济，这就形成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掌握和领导着整个国民经济，使其他经济成分逐步纳入社会主义发展的轨道。所以社会主义国营经济的主导地位是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又一个重要标志。

李贵仁说：由此可见，无产阶级掌握全国政权之时，就是民

主革命向社会主义革命转变之时，就是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之时，就是目前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之时，这个时期的社会性质只能属于社会主义社会。

另一种观点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我国进入了新民主主义社会。建国后头七年的社会属于逐步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新民主主义社会。《党史研究》1981年第5期刊载的匡萃坚的《试论建国初期社会的新民主主义性质》、《教学与研究》1982年第4期发表的乔梁的《为什么说我国建国后的头七年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就是持这种观点的。他们的理由是：

(1) 经过新民主主义社会创建社会主义社会，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规律。由于旧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和主要矛盾，决定中国革命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实现新民主主义革命，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为新民主主义社会；第二步实现社会主义革命，变新民主主义社会为社会主义社会。

(2) 建国后头七年的基本特点决定了它是新民主主义社会。首先，从头七年所处的历史位置的特点看，它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因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和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社会主义改造的基本完成，标志着我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终结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开始，由此得出的逻辑结论就是：建国初七年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其次，从其政治、经济特征看，新民主主义政治就是建立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它一方面和欧美式的、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另一方面也和苏联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从建国后头七年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政权所担负的任务来看，要继续完成大量的民主革命任务，要实现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从而保证我国有步骤地、顺利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的转变。这也表现出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本质特点。从经济上看，一方面是经济成分的多样性，五种经济成分构成了新民主主义的经

济形态。另方面国家保证优先发展国营经济，巩固和加强它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地位。整个过渡时期是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不断增长并终将占绝对优势，非社会主义经济成分不断受到限制、改造直至基本消灭的过程。这种过渡性质，保证了我国社会主义的前途。

(3)建国后头七年的历史实践证明它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建国后头七年的历史，就是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新民主主义制度，进而逐步实现由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转变的历史。在这七年中，党领导全国人民胜利地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遗留的任务，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并开展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在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基本上完成了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证明了它是新民主主义社会，证明了从新民主主义社会到社会主义社会是我国历史发展的必由之路。

1987年党的十三大确立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给建国后头七年社会性质的研究增添了新的活力。大家在讨论、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时，很自然地联系到与她有不少相似之处、又有密切关系的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来考虑。有些论文和著作对此也作了深入的分析。如胡乔木的《中国在五十年代怎样选择了社会主义》、龚育之的《新民主主义·过渡时期·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石仲泉的《新民主主义社会论与过渡时期总路线》、郑德荣等的《试析新民主主义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然联系》等文章，还有薄一波写的《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上卷、胡绳主编的《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等著作。

目前对建国初期社会性质的研究正在深入，我认为研究者在这方面已经取得了一定的共识：(1)研究者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新民主主义的新中国”的诞生，中国历史“进入从

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的时期”^①，在建国后头七年实现了“我国社会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伟大转变”，也就是肯定建国初期是新民主主义社会，这些认识是比较一致的。(2)不少研究者更指出，完整的新民主主义理论，包括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和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两个部分。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要解决的是夺取全国政权后如何建设国家并实现向社会主义过渡的问题，这是我们党的伟大理论创造，是对马克思主义科学社会主义学说的重要补充，具有重要的历史和理论价值，是值得深入研究的。(3)人们认识到中国革命胜利后，既不能走资本主义道路，也不能马上全面搞社会主义，只能经过新民主主义社会进入社会主义社会，这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新民主主义社会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必要准备，社会主义社会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4)研究者承认过渡时期总路线的提出和实行，使原来按照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关于向社会主义过渡的设想发生了重要的变化，尽管人们在对这种变化的性质、程度的估计以及在过渡时期总路线与新民主主义为社会理论的关系方面，看法不很一致，但一般都承认在三大改造基本完成前，中国社会的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只是到1956年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取得决定性胜利后，才能说“过渡时期已经完结，向社会主义过渡已经实现”，“我国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②。(5)研究者肯定建国后头七年是新民主主义社会，强调新民主主义社会理论有伟大意义，绝不是主张中国现在还要重新回到新民主主义社会去，而是为了恢复实事求是的传统，正确对待我们党的伟大理论创造和独特贡献，更是为了总结历史经验，以丰富和发展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更有助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①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262、258页。

② 胡绳主编：《中国共产党的七十年》，中共党史出版社1991年版，第322页。

二、关于建国后头七年中国国内的主要矛盾问题

1. 建国前后对主要矛盾的观点的变化。根据主要矛盾的变化来确定不同阶段的主要任务，是我们党领导革命和建设的基本思路。在民主革命即将取得全国胜利、全国将要进入新民主主义社会的时候，为了指导建国前后的工作，中共中央早在1948年九月会议上就对建国后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作过分析，预见到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将上升为国内的主要矛盾。刘少奇在分析“中国新民主主义的经济构成”后指出：“分析这些问题，其目的在于发现社会经济中的矛盾。在新民主主义经济中，基本矛盾就是资本主义（资本家和富农）与社会主义的矛盾。在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胜利以后，这就是新社会的主要矛盾”。他强调：“这时候，主要的矛盾就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与私人资本家的矛盾”^①。毛泽东在会议的结论中说：“现在点明一句话，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完成之后，中国内部的主要矛盾就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外部就是与帝国主义的矛盾”^②。到1949年3月，这种观点被中共七届二中全会接受，在全会的《决议》中指出：“中国革命在全国胜利以后，中国尚存在着两种基本的矛盾。第一种是国内的，即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第二种是国外的，即中国与帝国主义国家的矛盾”。《决议》还指出：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采取限制政策，“是必然要受到资产阶级在各种程度和各种方式上的反抗的”，因此，“限制和反限制，将是新民主主义国家内部阶级斗争的主要形式”^③。

① 《共和国走过的路》（1949—1952），中央文献出版社1991年5月版，第23～24页、第16～17页。

② 同上。

③ 《中共中央文件选集》^④，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7年5月版，第594、593页。